## 北京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市政学科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调剂）

发布日期：2023-04-07

**北京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市政学科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调剂）**

各位考生你们好，欢迎报考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市政工程专业，本年度复试仍采用线上方式进行，本复试方案适用于报考市政工程（081403）专业调剂考生的复试录取工作，请考生按照要求准备好所需材料、下载安装所需软件。

**一、复试组织管理**

1.1 组织管理

学院公开复试工作办法与程序，严格执行学校复试小组工作规范。参加复试工作的教师和工作人员要明确招生政策，并对其进行规章制度以及专业软件等相关培训，严格复试纪律和保密规定。复试小组负责确定考生面试和实践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复试程序，并具体组织实施。对复试工作中出现的问题集体研究解决，建立复试信息公开制度，主动接受纪检、监察部门和社会舆论的监督，确保复试录取工作的公平、公正和公开。

1.2 复试名单公布

2023年市政学科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名单会发布在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网站的通知公告栏（http://hnxy.bucea.edu.cn/），考生总体实行差额复试，进入复试的考生人数原则上为招生计划的120%~150%，根据实际情况，最高不超过200%，不发放纸质复试通知单。

**二、复试准备工作**

2.1 复试时间安排

(1)调剂系统开通时间：**2023年4月6日0点开通，4月7日0点关闭**。

(2)复试时间：**调剂考生定于2023年4月9日，上午8:00 –11:00**。

2.2 考生资格审查

复试前学院招生工作人员将对考生报考资格进行审查，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将不予复试。如工作人员对考生的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要求补充材料，考生需及时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将不予录取。

**考生通过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的“上传材料”通道提交以下本人适用材料：**

①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件正反面扫描件（必传）；

②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学位认证报告扫描件（往届生必传）；

③学生证原件和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扫描件（应届生必传）；

④政审表（必传，须在4月17日前将盖章的原件通过顺丰快递邮寄至环能学院秘书老师处，未寄达的考生不列入拟录取名单上报，政审表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展览馆路1号，北京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王老师收（010-68322126））；

**请考生在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缴纳复试费、签署《诚信复试承诺书》及提交材料。考生提交的复试材料文件后缀是jpg格式。**

**提醒：市政学科各专业不接收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及退役士兵计划考生，同等学力考生请务必提前告知招生复试老师。**

2.3 复试的复议

复试全程进行录音录像，相关资料保留1年，以备复查。考生如若对自己的复试成绩有疑问，可向环能学院进行投诉和举报，学院复试领导小组将对合理复议申请进行讨论，根据有关规范及时解决相应问题。

**三、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3.1 复试资格基本要求

市政学科2023年度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为：市政工程（学术型）15人、土木水利市政工程方向（专业学位）25人，共计40人。

市政工程（学术型）调剂考生初试成绩要求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专业 | 总分 | 单科（100分制） | 单科（150分制） |
| 081403 市政工程  （学术硕士） | 273 | 38 | 57 |

**备注：申请调剂考生的考试科目应为英（一）和数（一）。**

3.2 复试程序及安排

考生在复试前登录学信网在线复试平台上传2.2所列复试所需材料复印件，并交纳复试费（100元）（调剂考生需在**4月8日**中午**12点**前完成材料上传和交费，以方便学院负责老师进行复试资格审核。学院首先对所有进入复试阶段的考生进行资格审查，未进行资格审查或审查不合格的考生不得参加复试。

复试主要考察考生对专业基础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技能的理解与掌握，考察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表达能力、实验技能、计算技能、培养潜力以及英语听力口语水平等。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课口试、英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和综合面试。

复试总成绩满分为100分。按考生总成绩（初试和复试成绩加权相加）排序，从高分到低分顺序录取。考生复试成绩低于60分者，将不予录取。

3.3 复试软件平台

复试软件平台包括学信网开发的高校招生远程面试系统（https://bm.chsi.com.cn/ycms/stu/）和腾讯会议系统，全程录音录像。

（1）学信网高校招生远程面试系统（**网页端**）

考生通过该系统进行复试资格审查材料的提交和缴费，操作办法请参阅学信网发布的考生端操作办法。

（2）腾讯会议系统（**电脑和手机客户端双机位**）

考生通过腾讯会议软件进行面试考察，请考生提前下载好腾讯会议客户端最新版（电脑和手机都安装下载，**请务必下载最新版**），面试当天会议号或链接将通过邮件提前通知，并会提前演练测试。**复试采用双机位，请考生务必准备两个腾讯会议的账号，用于保证双机位的同时在线状态**。在线面试具体流程如下：

双机位布置

考生参加复试须使用“双机位”（如下图）。“第一机位”从考生正前方采集考生本人音视频信息，复试全程开启，摄像头取景范围不能过小，考生正面面容及双手须全程在视频录像范围内，桌子须紧靠墙壁，可视范围内不能有任何可能与复试相关的物品或资料。“第二机位”要能够采集考生所处环境的整体情况，位于复试场所远端，与考生后背成45°角，能够拍摄到考生本人和电脑屏幕，为避免干扰，**第二机位复试全程只开启视频，关闭麦克风和扬声器**。



设备要求

建议考生尽可能使用电脑（笔记本电脑/台式机电脑+外置摄像、麦克风设备）作为“第一机位”复试设备，使用手机作为“第二机位”复试场地监控设备。“双机位”音视频信号采集应清晰流畅。请考生提前准备好相关设备，并保障复试期间设备电量和内存空间充足，连接优质网络，尽量使用有线网络连接和4G以上连接方式，确保设备功能满足学校要求。考生使用电脑或手机进行视频复试的过程中，视频复试系统要始终全屏显示。考生设备不允许再运行其他网页或软件，须彻底关闭各种可能中断或影响考试的应用程序，特别是微信、QQ等易弹出窗口的软件，确保设备处于免打扰状态，保证复试过程不受其他因素干扰或打断。因其他应用程序或软件造成视频复试中断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考生使用电脑或手机进行视频复试的过程中出现网络中断等突发事件时，请考生不要慌张，要确保报考时所填报手机号码能够正常接听电话。

环境要求

复试环节要求参加远程复试的考生处于独立、无干扰的场所，确保安静整洁，复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考试独立空间，考生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不得接受任何方式的远程协助。复试时环境亮度合适，光线不能过暗，不要逆光。复试期间的视频背景必须为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或者更换视频背景。

保密要求

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复试全程，考生不得自行或允许他人截图、摄录、拍照、录屏、录音复试情况，不得与外界有任何通讯交互，禁止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

仪容仪表

复试全程，考生须全程清晰显示面容以及双手，不能过度修饰仪容，不得佩戴墨镜、帽子、头饰、口罩、耳机等，不得遮盖耳朵。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不能以任何方式变声、改变人像。

考生提前进入候考室

面试时分别设置有候考室及考试室。考生按照已提前邮件通知的候考室会议地址、链接，在复试开始前30分钟进入候考室（主机位进入候考室即可），并备注为“姓名-考生号”，确保画面中显示清晰（在确保音量和清晰度的前提下，将上半身和双手完整置于主机位画面中）。复试秘书核查校验考生身份信息（提前准备好身份证原件），宣读（或告知）复试规则。

考生进入考试室

候考室复试秘书私信考生考试室的会议ID或链接后，考生方可从候考室退出，进入考试室，并将**主机位备注为“1+姓名-考生号”，第二机为备注为“2+姓名-考生号”**。确保画面中显示清晰（在确保音量和清晰度的前提下，将上半身和双手完整置于主机位画面中）；考生展示身份证和准考证（不能遮挡住头像画面），待复试秘书校验完毕即开始面试。面试结束后，考生退出考试室，且不得再次进入候考室。

网络突发状况处理方法

考生在网络远程考核过程中若出现视频卡顿、黑屏等现象，可尝试刷新界面或关闭APP重新进入考场。如在网络远程考核过程中出现严重网络故障、停电等突发状况，请考生保证联系方式畅通（考生联系方式以考生报名时填写的信息为准），并尽快主动与报考学院取得联系。如果网络在5分钟内能够及时恢复的，应更换试题并继续进行考试；考生端网络超过5分钟不能及时恢复的，将另行安排复试时间。

（3）平台测试

为确保网络面试的顺利进行，复试秘书将与所有考生进行网络平台测试并现场抽签确定复试顺序（包括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是否正常等，提前熟悉远程视频面试流程，会议号或链接将通过邮件提前通知）：**调剂测试时间为4月8日**。

3.4 复试内容和流程

根据学校指导文件，2023年度复试内容包括考生自我介绍、专业基础、英语口试和综合面试两部分，均以面试口述方式进行，时间约20~30分钟。

复试前通过抽签等形式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确保公平公正。考生进入考试室后：1）自我介绍（个人信息、专业经历、实践活动、目标指向等，严格控制不多于5分钟）；2）英语口试，随机抽取1道题目，考生现场用英语回答；3）专业基础，随机抽取3道题目并作答；4）综合面试。主要考察考生对大学期间所学知识的理解和掌握程度。专业题目以开放型、创新思维型题目为主，考察考生思维逻辑能力。

3.5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

学院对进入复试阶段的所有考生进行资格审查，通过审查考生报考资格、《政治审查表》和面试等多种途径，对其进行思想政治心理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对思想政治素质心理和道德品质考核存疑的考生重点考察，认定为不合格的将不予录取。考生需提供填写完整的《政治审查表》1份（从本校研究生院网页的招生下载专栏自行下载打印，见附件1，由考生档案所在单位填写意见后签字盖章）。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3个月内，学院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3.6 成绩评定

复试总分为100分，专业基础、英语听力及口语和综合面试分别占比40%、20%和40%，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总成绩的计算：考生初试成绩转化为百分制后和复试成绩分别占总成绩的50%，加权相加后为考生的最终成绩。依据考生的总成绩排序，并按照德智体全面衡量，确定录取名单。

3.7 录取工作

（1）录取工作程序及办法

1）根据市政专业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体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按考生总成绩（包括初试和复试成绩）排序，从高分到低分顺序录取。

2）复试总成绩不合格者（复试总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

3）所有复试合格拟录取的考生需参加体检和政审，体检或政审不合格的考生取消录取资格。

4）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5）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2）查询网址

拟录取名单等信息通过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网站的通知公告栏公布（http://hnxy.bucea.edu.cn/），考生自主查询。

3.8 体检

考生体检工作在入学后按照学校要求统一组织进行。

**四、复试接待与监督**

学校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接待电话：010-68322241/68364458

学校受理投诉和举报部门电话：010- 61209094

学院研究生招生监督与举报电话：010-68322126

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市政学科

2023年4月6日